用绣花功夫打磨城市细节之美

——乌兰浩特市创建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工作综述

□张立新 刘晓东

漫步天骄天骏景区、洮儿河景观公园，徜徉大街小巷……山、水、城风光融为一体，伴随着扑面而来的文明之风，让人倍感温馨与惬意。乌兰浩特，这座宜居宜业的城市，正因为全国县级文明城市创建焕发出时代新光彩。

2017年6月荣获‘内蒙古自治区文明城市’荣誉称号，2018年2月获得2018—2020年创建周期的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提名资格，乌兰浩特市一步一个脚印，正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契机，全城动员、全民参与，城市面貌焕然一新，让百姓生活更加幸福，让经济发展底气更足。

送文化进社区，丰富文化生活。

晨曲。 熊金山 摄

清洁公交站亭。 刘志勤 摄

晨净之美。 熊金山 摄

红城义警志愿者团队张贴宣传海报。

完善机制 培文明创建之根

文明城者，美而有序。建设大美和谐家园，是红城人民的心愿，也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之根基。

顺应群众期盼，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提升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让市民文明素质、城市文明程度、城市文化品位、群众生活质量显著提升。在创建中，乌兰浩特市紧紧围绕创建全国县级文明城市的工作目标，依据《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标准，建立健全创建组织领导机制、运行机制、督查反馈机制、参与机制，着力对标补差，重点突破。

全市9个街道、5个镇（园区）、40类测评点位，被纳入54个网格管理模块，由市级领导带头负责、把关，确保‘创城’工作整体协调同步推进。在划分的15个‘创城’区域，推行‘双联动一线工作法’，市级领导包联区域、包联项目，盟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包联小区，责任单位包联项目，问题在一线发现，在一线解决。

截至目前，已有效整合198个盟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和49个社区、527个小区的资源对接，包联单位包重点工作、包市民知晓率满意度，集中力量打造了18个‘创城示范小区’。

为切实推动问题发现、信息反馈、落实整改有效衔接，实行‘双督查双反馈’工作机制，督查组采用集体培训与模拟测评相结合、暗访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一周一督查，半月一调度，督查通报整理后及时反馈给包区域领导和分管领导。

公园内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语。

建管并举 育文明创建之果

创建为民、为民创建。乌兰浩特市始终把握‘以人为核心’的工作导向，着力在优美环境、优质服务、优良秩序上下功夫，不断增强广大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围绕聚焦一众问题、整治一批乱象、破解一些难点，乌兰浩特市聚焦提升城市治理水平，更加有序、有力、有效推进创建工作。重点开展以集贸市场综合整治、市容市貌综合整治等为主要内容的‘六大攻坚战’，一个问题一个问题整改，一项工作一项工作落实。截至目前，已经对城乡接合部、平房区、背街小巷重点部位专项治理，先后派出人员5400余人次，清运各类垃圾1180余车次，清理冰包、围堰700余立方米，清理建筑垃圾6161立方米，清理工地围栏2126米，清理户外广告6278处，清理条幅、小广告64065处，整治不规范牌匾2425处。

同时，以‘绣花’的功夫着力抓好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打通断头路，加大对背街小巷改造，强力推进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开展‘烟头不落地，红城更美丽’专项行动，安装了300个吸烟柱，设置公益性标识标语5000余条；推进‘厕所革命’，新建、改建完成17座水冲公厕，制作公厕指示牌500个；进一步强化污染防治，推动一水源地保护工程、二水源地扩建部分保护工程等6项重点工程；强化服务管理，坚决破除‘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入驻政务服务大厅的21个部门、104个已申请的行政权力事项办理时限平均压缩了50%以上，8个部门、32个事项实现了‘最多跑一次’目标；补齐物业管理的短板，将43家物业公司纳入一个公众平台，进行网络化、公开化监督管理，小区环境卫生、文明建设得到明显改善；强化秩序整治，集中整治重点路段交通拥堵，处罚未做密闭包扎运输车245辆次，处罚违章停放机动车138900辆次，强力推进静态车辆停放，施划机动车泊位7000余个，非机动车泊位8600余个，让市民切身感受了城市秩序的不断优化，城市建设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素质提升 塑文明创建之魂

市民是城市建设的主体，也是城市建设的最大受益者，乌兰浩特市坚持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于文明城市创建全过程，积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道德实践活动，使核心价值观成为全市百姓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

为不断提升广大市民品德素养，在全市范围实施市民素质提升工程，以‘争创全国县级文明城市·争做文明有礼红城人’为主题，在全市开展了修身养性文明培育行动、亲风良俗文明引导行动、严查严管文明整治行动、重信重义诚信建设行动、礼让礼行文明交通行动、同心同德文明共建行动、美景美文文明旅游行动、节俭养德全民节约行动等‘八大行动’，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了‘文明出行、从我做起’‘弘扬雷锋精神·培育时代新人’学雷锋志愿服务、‘粽香传情、爱国爱家’等主题活动，大力倡导文明之风，引领社会文明风尚。

在农村，实施‘千村示范、万村行动’，开展‘最美村规民约评选’活动、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科技、文化、卫生、法律、就业服务进农村志愿服务活动，提升农牧民素质。围绕精准脱贫，着力在提升农村贫困群众‘智’和‘志’上下功夫，选定17个嘎查村试行‘积分制’模式，充分激发了贫困户脱贫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实施金色阳光培育工程，建立健全以学校为龙头、社区为平台、家庭为基础的‘三位一体’思想道德教育网络，开展了‘小手拉大手、文明驻我家’系列活动，引导未成年人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通过学校教育带动家庭和社会。

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构筑‘中心、所、站、基地’四级联动的网络格局，打造‘一中心三提升六平台五基地万人志愿服务’工作模式。截至目前，组建志愿服务小队396支，共梳理6大类50项志愿服务项目清单；累计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260余场次，志愿者参与人数达30000余人次，有力推动了新时代文明实践落地生根。

同频共振 聚文明创建之力

一座城市的软实力，离不开源源不断的文明养分。走进乌兰浩特市各大游园广场、社区、街道，以道德长廊、文化标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为主题的指示牌和宣传标语随处可见，交相辉映出一幅文明和谐的美丽画卷。

市民是‘创城’最基础的力量，市民对‘创城’的知晓率、参与率是‘创城’重要测评指标，为此乌兰浩特市持续加强宣传氛围营造，做到有声、有色、有形、有影，与创建工作同频共振。

做好社会公益宣传，在全市机关单位固定电话及领导干部手机上开通‘创城彩铃’，开通电话、手机16000余部，在全市重要点位增设落地公益宣传栏，布置易拉宝、桌牌，发放宣传手册，做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和公益广告宣传，并充分利用楼宇LED、车载广告等形式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做好媒体宣传，强化报纸、电视等传统媒体宣传，在重要时段、重要版面开设‘创城’专题专栏；广泛挖掘新媒体资源，运用好微博、微信、微视、抖音、快闪等新媒体平台，加大宣传力度和频次，制作发布‘创城’H5、美篇等，营造创城声势。

做好文艺宣传，发挥110余个业余乌兰牧骑队伍力量，深入社区、嘎查村，举办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活动，突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主题，大力开展‘创城’宣传。

做好主题活动宣传，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发放致市民的一封信’‘筹办一次知识竞赛’‘开展一次文明劝导’‘举办一次主题活动’‘组织一次入户宣传’等‘五个一’主题活动，以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助力‘创城’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上下同欲者胜。强劲的发展活力、优美的城市环境和全市干部群众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诠释着文明幸福的新内涵。乌兰浩特市正全力构建多元‘创城’格局，勠力同心，坚决打好打赢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攻坚战。（本版图片除署名外均由乌兰浩特市委宣传部提供）

城市一角。

成吉思汗公园。